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

2. 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

3. 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

4. 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5. 积极做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服务、康复等工作；

6.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科室，分别是：住院部、门诊部、公卫科、财务室、预防保健科、医技科室、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办公室、中医科。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编制数 38，实有人数 46 人，其中：在职 40 人，增加 1 人；退休 6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79.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77.2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54.8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522.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7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6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1.77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40.9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40.9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7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07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220.24	支 出 总 计	1,220.24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 一般 公共预 算安排 的转 移支 付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上级 政府 性基 金安 排的 转移 支付	有 本 营 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67	71.67	71.6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67	71.67	71.6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9	6.79	6.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64.88	64.88	64.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1.77	1,050.86	528.45	522.41						40.91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9.25	49.25		49.25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支出	49.25	49.25		49.25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34.41	534.41	500.88	33.53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500.88	500.88	500.88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3.53	33.53		33.53							
210	04		公共卫生	480.54	439.63		439.63						40.91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87.17	252.14		252.14						35.03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93.37	187.49		187.49						5.8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7	27.57	27.5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7.57	27.57	27.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73	54.73	54.7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4.73	54.73	54.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4.73	54.73	54.73								
229			其他支出	2.07	2.07				2.07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7	2.07			2.07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7	2.07			2.07						
			合 计	1,220.24	1,179.33	654.85	522.41	2.07					40.91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67	71.6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67	71.6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9	6.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88	64.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1.77	528.45	563.32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9.25		49.25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9.25		49.25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34.41	500.88	33.53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500.88	500.88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3.53		33.53
210	04		公共卫生	480.54		480.54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87.17		287.17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93.37		193.3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7	27.5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7.57	27.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73	54.7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4.73	54.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4.73	54.73	
229			其他支出	2.07		2.07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7		2.07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7		2.07

科 目			支 出 预 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220.24	654.85	565.3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179.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177.2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7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67	71.6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0.86	1,050.8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73	54.7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07		2.07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179.33	支 出 总 计	1,179.33	1,177.26	2.0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67	71.6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67	71.6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9	6.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88	64.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0.86	528.45	522.41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9.25		49.25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9.25		49.25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34.41	500.88	33.53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500.88	500.88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3.53		33.53
210	04		公共卫生	439.63		439.63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2.14		252.14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87.49		187.4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7	27.5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7.57	27.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73	54.7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4.73	54.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4.73	54.73	
			合 计	1,177.26	654.85	522.4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2.41		448.16	49.25			25.00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9.25			49.25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伽师县卫健委 2024 年村医补助项目	49.25			49.25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3.53		33.53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伽师县卫健委 2024 年基本药物补助项目	33.53		33.53									
210	04		公共卫生		439.63		414.63				25.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伽师县卫健委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252.14		249.14				3.0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伽师县卫健委 2024 年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	187.49		165.49				22.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522.41		448.16	49.25			25.00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名 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1.67	1.67			1.67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1.25	1.25			1.25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2.23	2.23			2.23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	1.63	1.63			1.63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	1.59	1.59			1.59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	1.00	1.00			1.00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	1.66	1.66			1.66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13.81	13.81			13.81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2.78	2.78			2.78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0.36	0.36			0.36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第二批)	8.50	8.50			8.50				

项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第二批)	4.43	4.43			4.43				
合计	40.91	40.91			40.91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220.2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收入预算 1,220.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54.85 万元，占 53.67%，比上年预算增加 104.84 万元，增长 19.0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标准增加，新增在职人员 1 人，相关人员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522.41 万元，占 42.81%，比上年预算增加 21.00 万元，增长 4.19%，主要原因是本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项目、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等资金较

上年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07 万元，占 0.17%，比上年预算增加 2.0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医养结合项目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40.91 万元，占 3.35%，比上年预算增加 40.9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结转项目 2023 年中央和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2023 年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等。

三、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支出预算 1,220.2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54.85 万元，占 53.67%，比上年预算增加 104.84 万元，增长 19.0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标准增加，新增在职人员 1 人，相关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565.39 万元，占 46.33%，比上年预算增加 63.98 万元，增长 12.76%，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项目、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等资金较上年增加；二是增加结

转项目 2023 年中央和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2023 年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等。

四、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79.3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77.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6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养老保险及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050.86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退休工资、遗属补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及项目支出等。住房保障支出 54.7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员工住房公积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其他支出 2.07 万元，主要用于 2024 年老年人医养结合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包括：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177.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4.85 万元，比上年预算

增加 104.84 万元，增长 19.0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标准增加，新增在职人员 1 人，相关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522.4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00 万元，增长 4.19%。主要原因是：本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项目、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等资金较上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1.67 万元，占 6.09%。
- 2、卫生健康支出（类）1,050.86 万元，占 89.26%。
- 3、住房保障支出（类）54.73 万元，占 4.6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2 万元，增长 59.02%，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绩效奖。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00.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3.24 万元，增长 19.9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标准增加，新增在职人员 1 人，相关人员经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4.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46 万元，增长 14.99%，主

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工资标准调增，社保基数增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预算数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27.5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7万元，增长5.2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工资标准调增，医疗保险基数增加，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预算数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54.7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25万元，增长20.3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工资标准调增，公积金基数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预算数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9.2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9.25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功能科目调整，村医工资项目调整至此科目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3.5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63万元，下降1.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2024年基本药物补助项目资金减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252.1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57万元，增长4.81%，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

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87.4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9.19万元，下降17.29%，主要原因是：2024年功能科目调整，村医工资项目调整至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科目。

六、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54.8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54.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0.00万元，主要包括：无公用经费。

七、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伽师县卫健委2024年村医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喀地财社【2023】89号下发2024年村医补助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49.2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资金分配情况：生活补助49.2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57人

补贴标准：800 元/月

补贴范围：江巴孜乡辖区内乡村村医

补贴方式：一卡通

发放程序：按月考核，按月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乡村医生，群众医疗健康水平明显提升

2、项目名称：伽师县卫健委 2024 年基本药物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喀地财社【2023】85 号下发 2024 年基本药物补助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33.5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资金分配情况：专用材料费 14.41 万元，劳务费 19.1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3、项目名称：伽师县卫健委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喀地财社【2023】88 号、喀地财社【2023】114 号下发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252.1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费 205.11 万元、办公费 13 万元、印刷费 5 万元、维修（护）费 3 万元、邮电费 3 万元、专用材料费 20 万元、办公设备 3.0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4、项目名称：伽师县卫健委2024年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喀地财社【2023】94号下发2024年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187.4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费100万元、专用设备购置（资本性支出）18万元、印刷费5万元、水费3万元、电费3万元、邮电费2万元、维修（护）费7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万元、专用材料费35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资本性支出）4万元、办公费7.4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八、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2.07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2.0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医养结合项目资金。其中：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2.07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2.07万元，增长100.00%。主要是用于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项目。

九、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40.9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40.91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 万元，其中：

1.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1.6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印刷费。

2.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1.2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3.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2.2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办公费。

4.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 1.63 万元，主要用于：地方公共卫生办公费。

5.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 1.59 万元，主要用于：地方公共卫生维修费。

6.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 1.00 万元，主要用于：地方公共卫生水费。

7.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补助项目 1.66 万元，主要用于：地方公共卫生印刷费的支出。

8.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13.8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劳务费。

9.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2.7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办公费。

10.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0.3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邮电费。

11.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第二批）8.5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维修维护费。

12. 伽师县卫健委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第二批）4.4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用经费均在项目中列支，基本支出中未安排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政府采购预算 145.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3.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1.66 万元。

2024 年，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45.26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45.2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748.50 平方米，价值 410.69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23.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23.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1.6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02.49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1,220.24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转移支付项目数 5 个，涉及的预算资金数为 524.48 万元。

本单位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涉及项目数 12 个，涉及的预算资金为 40.9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

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伽师县江巴孜乡卫生院

2024年04月15日